

行政复议申请材料补正通知书

陂政复补字（2023）40 号

王思涵：

2023 年 9 月 23 日，本机关收到你邮寄的行政复议申请材料（你不服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你举报投诉事项作出的处理）。经初步审查，你的申请材料需要补正，现一次性告知你按以下要求对申请材料进行补正：

请将行政复议申请书结尾补正为“此致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”。

行政复议申请补正材料，请在收到补正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》第二十九条之规定，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的，视为申请人放弃行政复议申请。补正申请材料所用时间不计入行政复议审理期限。

特此通知。

